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

論文考(口)試委員會議標準作業流程

1. 目的：明確訂定召開論文考試委員會議作業流程，以規範碩士班學生提論文口試之細部表單及流程。
2. 依據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辦法。
3. 範圍：第一學年第二學期起，符合提口試規定之碩士班學生。
4. 權責：詳如 5. 作業說明。

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 (負責人/分機)	執行時間	相關表冊
<pre> graph TD A[修業、投稿及完成論文初稿] --> B[/填寫碩士學位考試文件/] B --> C[經指導教授同意簽章] C --> D[送交系辦審核] D --> E[經系主任同意簽章] E --> F[召開論文考(口)試委員會議 (本系相關委員會) 審核] F --> G{通過} G -- 否 --> A G -- 是 --> H[舉行學位考試] </pre>	<p>學生</p> <p>學生</p> <p>指導教授</p> <p>系承辦人 (日間部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：林宜燿 /7146) (產業碩士專班：陳玫吟 /7182)</p> <p>系主任 (黃智勇 /7199)</p> <p>系承辦人 (日間部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：林宜燿 /7146) (產業碩士專班：陳玫吟 /7182)</p> <p>系承辦人 (日間部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：林宜燿 /7146) (產業碩士專班：陳玫吟 /7182)</p>	<p>在學期間</p> <p>論文考(口)試委員會議三週前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位考試申請書 2. 考試申請審核表 3. 歷年成績單 4. 投稿之研討會論文或期刊論文 5. 論文初稿 6. 論文相似度比對檢核表

5. 作業說明：

- 5-1、修業、投稿及完成論文初稿：提口試之學生依規定需投稿研討會論文並審查接受，及完成論文初稿。
- 5-2、填寫碩士學位考試文件：提口試需準備之文件有學位考試申請書、考試申請審核表、歷年成績單。
- 5-3、經指導教授同意簽章：學生提出之考試申請書、考試申請審核表經指導教授審核同意簽章准予提學位考試。
- 5-4、送交系辦審核：學生送交之考試申請書、考試申請審核表、歷年成績單、投稿證明、論文初稿送交系辦審核。
- 5-5、經系主任同意簽章：學生送交之考試申請書、考試申請審核表、歷年成績單、投稿證明、論文初稿送交系主任審核同意提論文考（口）試委員會議（本系相關委員會）。
- 5-6、召開論文考（口）試委員會議（系務會議）審核：於論文考（口）試委員會議（本系相關委員會）審核是否准予通過續提學位考試。
- 5-7、通過是否：是則進行學位考試、否則重新回到修業、投稿及完成論文初稿程序。
- 5-8、舉行學位考試：進行學位考（口）試相關事宜。

6. 控制重點：風險分布 3

- 6-1、口試文件：審核提口試之相關文件是否符合條件。
- 6-2、系務會議：會議如未通過研究生可舉行學位口試，需通知研究生未通過之原因及下一次系務會議日期。